

证券代码：833608

证券简称：二维碳素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金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692,76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同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天衡审字(2023)00017 号《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号：2023-006）和《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28,5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金虎、常州碳时代投资有限公司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同意，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69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编号：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702,7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3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9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9%。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2 年期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期间，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二维暖烯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内蒙古环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石墨烯电暖器 2,725,531.00 元。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028,5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金虎、常州碳时代投资有限公司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常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莫丽娟律师、汤佳尧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常州二维碳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